

一

二

三

四

五

六

七

八

九

十

商
考
信
錄

崔述著

中
華
書
局

此 據 畿 輔 叢 書 本
排 印 初 編 各 叢 書
僅 有 此 本

商考信錄卷一

契

天命元鳥降而生商。宅殷土芒芒。詩商

洪水芒芒。禹敷下土方。外大國是疆。幅隕既長。有娥方將。帝立子生商。上同

〔備覽〕契母有娥氏之女。契長而佐禹治水有功。封於商。賜姓子氏。史記殷本紀

史記殷本紀云。殷契母曰簡狄。行浴。見元鳥墮其卵。取吞之。因孕生契。其說蓋因商頌元鳥之詩而附會者。鄭氏康成遂采之以箋詩。由是世多信之。余按毛詩傳云。春分元鳥降。簡狄祈於郊禱而生契。故本其爲天所命。以元鳥至而生焉。歐陽永叔云。秦漢之間。學者喜爲異說。鄭學博而不知統。又特喜譏緯諸書。故於怪說尤篤信。由是言之。義當從毛。而明允蘇氏辨尤詳。今載其文於左。說並詳周后稷篇中。

蘇明允響妃論。商周有天下七八百年。是其享天之祿。以能久其社稷。而其祖宗何如此之不祥也。使聖人而有異於衆庶也。吾以爲天地必將儲陰陽之和。積元氣之英以生之。又焉用此二不祥之物哉。燕墮卵於前。取而吞之。簡狄其喪心乎。巨人之跡。隱然在地。走而避之。且不暇。忻然踐之。何姜姬之不自愛也。又謂行浴出野而遇之。是以簡狄姜姬爲淫佚無法度之甚者。帝響之妃。

稷契之母不如是也。雖然，史遷之意必以詩有天命，駟鳥降而生商，厥初生民，時惟姜嫄，生民如何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，履帝武敏歆，攸介攸止，載震載夙，載生載育，時惟后稷，而言之，吁！此又遷求詩之過也。毛公之傳詩也，以駟鳥降爲祀郊禘之候，履帝武爲從高辛之行，及鄭之箋而後有吞踐之事，當毛之時，未始有遷史也。遷之說出於疑詩，而鄭之說又出於信遷矣。故天下皆曰：聖人非人人不可及也，甚矣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。或曰：然則稷何以棄曰：稷之生也，無苗無害，或者姜嫄疑而棄之乎？鄭莊公寤生，驚姜氏，姜氏惡之，事固有然者也。吾非惡夫異也，惡夫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。棄之而牛羊避，遷之而飛鳥覆，吾豈惡之哉？○按說詩者當求其意，不得泥其文。若以元鳥降爲吞卵，則維嶽降神亦將謂之吞石，以履帝武爲踐跡，則繩其祖武亦將爲束縛其跡乎？蘇氏之論得之矣。故今不載吞卵之事，惟以稷契之母爲嚳妃，則亦沿史記之誤說已詳前唐堯篇中。

元王桓撥受小國是達，受大國是達，率履不越，遂視旣發。詩商
〔備覽〕契卒，子昭明立，昭明卒，子相土立。史記殷本紀

相土

相土烈烈，海外有截。詩商

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丘，祀大火，而火紀時焉。相土因之，故商主大火。左傳九年

〔備覽〕相土卒。子昌若立。昌若卒。子曹圉立。章昭國語注作樓圉曹圉卒。子冥立。史記殷本紀

〔存參〕冥勳其官而水死。魯語

〔備覽〕冥卒。子振立。振卒。子微立。史記殷本紀

〔存參〕上甲微能帥契者也。魯語

〔備覽〕微卒。子報丁立。報丁卒。子報乙立。報乙卒。子報丙立。報丙卒。子主壬立。主壬卒。子主癸立。主癸卒。子天乙立。是爲成湯。史記殷本紀

按商先世詩書多缺不可詳考。竊以時世推之。相土爲契之孫。當在夏太康世。蓋因太康失國。羿浞淫暴。諸侯無所歸。而相土能修其德政。故東方諸侯咸歸之。商邱在東。而西北阻於羿。是以號令東訖於海。而云海外有戡也。又相土居商邱。而湯居亳。相距絕遠。疑上甲微以後亦嘗中微。如不啻之竄戎。太王之遷岐者然。但不可知其爲何世耳。

成湯上

按尙書酒誥多方立政等篇。皆稱爲成湯。無但稱湯者。蓋禹名也。成湯號也。古多以一字名。未聞有以一字號者。然則成湯乃其本號。湯則後世之省文也。商頌殷武亦稱成湯。元鳥稱武湯。唯長發或但稱湯。或稱爲武王。蓋史冊主於紀實。詩人主於頌美。故其稱參差不一。武王者。子孫追崇之稱。卽後世諡法所自仿。旣或省文爲湯。因以武加之爲武湯耳。春秋戰國以後。率但稱湯。稱成

湯者鮮矣。今從本號稱爲成湯。不敢從省。亦致慎之義也。

帝命不違。至于湯齊。湯降不遲。聖敬日躋。昭假遲遲。上帝是祗。詩商頌

湯之盤銘曰。苟日新。日日新。又日新。大學

〔附論〕孟子曰。湯武反之也。孟子

湯以七十里。孟子

〔備覽〕自契至湯八遷。湯始居亳。從先王居。作帝誥。史記殷本紀

以上乃湯修身立國之略。故錄之於篇首。

〔補〕葛伯仇餉。送青

湯事葛。孟子

〔備覽〕湯居亳。與葛爲鄰。葛伯放而不祀。湯使人問之曰。何爲不祀。曰。無以供犧牲也。湯使遺之牛。羊。葛伯食之。又不以祀。湯又使人問之曰。何爲不祀。曰。無以供粢盛也。湯使亳衆往爲之耕。老弱饋食。葛伯率其民。要其有酒食黍稻者奪之。不授者殺之。有童子以黍肉餉。殺而奪之。孟子

按此事殊瑣細。不類夏商間事。亦不類國君之所爲。牛羊旣可遺。何難復與之以黍稻。而葛民非少。亦何至用亳衆往耕。且其文頗繁碎。與詩書皆不類。蓋亳膏有童子以黍肉餉父兄而爲葛伯所殺。是以書有葛伯仇餉之文。而當時說尙書者傳其事如此。孟子因而述之。其大概則不誣。而

其事之曲折，則未必悉如此文云云也。或孟子但言其略，而門人累累記之，亦未可知。不敢參據爲實錄也。故但列之備覽。

〔補〕湯一征自葛始。逸書

按逸書以葛爲始征，則是征葛在最前也。葛小國而慙不畏湯，則是此時諸侯，尙未歸於商也。是以商頌於受共球之後，記湯之伐韋、顧、昆吾、夏而無葛。葛之征蓋前此矣。故次之於此。

爲其殺是童子而征之，四海之內皆曰：『非富天下也，爲匹夫匹婦復讐也。』孟子

〔存參〕葛伯不祀，湯始伐之。湯曰：『予有言，人視水見形，視民知治不。』伊尹曰：『明哉！言能聽，道乃進。』君國子民，爲善者皆在王官，勉哉勉哉！湯曰：『汝不能敬命，予大罰殛之，無有攸赦。』作湯征。史記殷本紀

按孟子文，湯以仇餉征葛，非以不祀征葛也。史記此言，殊失孟子之意。至湯伊尹之言，不知采於何書。孔壁古文所多十六篇中，無湯征，豈別有所本與？要之，史記所采經傳之文，往往有所竄易而失其真。觀此篇後文所采湯誥之文可見矣。故但列之存參。

帝命式于九圍，受小球大球，爲下國綴旒。何天之休，不競不綏，不剛不柔，敷政優優，百祿是適。受小共大共，爲下國駿厯。何天之龍，敷奏其勇，不震不動，不難不悚，百祿是總。詩商頌

按此文在有虔秉鉞之前，則是湯自征葛以後，諸侯已陸續歸商也。湯德已爲四方所歸，然後乃有韋、顧、昆吾之伐，以除暴安民，故孟子云：『爲天吏則可以伐之，非地醜德齊而專以兵力勝也。』然

則未伐夏以前湯已非復人臣之度矣。說詳見後伐夏條下。

〔備覽〕湯出見野張網四面。祝曰：自天下四方皆入吾網。湯曰：嘻，盡之矣。乃去其三面。祝曰：欲左左。

欲右右，不用命，乃入吾網。諸侯聞之，曰：湯德至矣。及禽獸。

史記殷本紀

武王載旆，有虔秉鉞，如火烈烈，則莫我敢曷。苞有三蘂，莫遂莫達，九有有截。韋顧既伐，昆吾夏桀。

詩商頌

按此文稱韋顧既伐，昆吾夏桀，則是湯先伐韋顧，次乃伐昆吾，最後乃伐夏也。蓋湯之初國小，其力不能伐昆吾，而桀之虐未甚，其心亦不忍伐夏，逮至韋顧既滅，地廣兵強，已無敵於天下，然後乃伐昆吾，昆吾既滅，而桀猶怙惡不悛，視諸大國之亡，藐不以介意，然後不得已乃伐夏耳。然則未伐夏以前，湯非復七十里之侯，服明矣。說詳見後伐夏條下。

史記云：湯曰：吾甚武，號爲武王。余按論語載湯言云：有罪不敢赦，帝臣不蔽，簡在帝心。聖人之謙且慎如是，烏有自高其功，爲號以自標美者哉？蓋諡法雖相傳爲周制，而其實亦由漸而起。成湯既歿，其子孫羣臣以爲撥亂反正，創業垂統，功莫之及，故追崇之而號之爲武王。周人因之，以文武諡二王，而其後子孫羣臣遂相沿以爲例耳。不得泥大戴記之文，遂謂周以前必無諡，而武王爲湯之自號也。說詳見豐鎬別錄中。

十一征而無敵於天下，東面而征，西夷怨，南面而征，北狄怨，曰：奚爲後我？民之望之，若大旱之望雨也。歸市者弗止，芸者不變，誅其君，弔其民，如時雨降，民大悅。

孟子

僕我后。后來其無罰。遺書

〔備覽〕夏桀爲虐政淫荒。而諸侯昆吾氏爲亂。湯乃與師率諸侯。伊尹從湯。湯自把鉞以伐昆吾。遂

伐桀。史記殷本紀

說苑云。湯欲伐桀。伊尹曰。請阻之。以觀其動。桀怒。起九夷之師以伐之。伊尹曰。未可。彼尙能起九夷之師。乃謝罪請服。復入貢職。明年又不供貢職。桀起九夷之師。九夷之師不起。伊尹曰。可矣。湯乃與師伐而殘之。余按。聖人之伐暴。以民困已極。不得已往而救之耳。非有心於取天下也。烏有姑試伐之。以觀其可取與否者哉。且九夷之去夏遠矣。湯與桀近在千里之內。而夏民方引領以待借亡。九夷之師於緩急何濟焉。此乃戰國之時。智取力爭者之所爲。彼固習見當世之如

此。而遂自以其不肖之心度聖人。而爲是說耳。故今不錄而爲之辨。說並見豐鎬錄武王篇中。

王曰。格爾衆庶。悉聽朕言。非台小子敢行稱亂。有夏多罪。天命殛之。今爾有衆。汝曰。我后不恤我衆。舍我穡事而割正夏。予惟聞汝衆言。夏氏有罪。予畏上帝。不敢不正。今汝其曰。夏罪其如台。夏王率遏衆力。率割夏邑。有衆率怠弗協。曰。時日曷喪。予及汝皆亡。夏德若茲。今朕必往。爾尙輔予一人。致天之罰。予其大賁汝。爾無不信。朕不食言。爾不從誓言。予則孥戮汝。罔有攸赦。書湯誓

〔備覽〕桀敗於有城之虛。奔於鳴條。夏師敗績。湯遂伐三夏。俘厥寶玉。義伯仲伯作典寶。湯旣勝夏。欲遷其社。不可。作夏社。史記殷本紀

〔附論〕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。易象下傳

〔附論〕齊宣王問曰：湯放桀，武王伐紂，有諸？孟子對曰：於傳有之。曰：臣弑其君，可乎？曰：賊仁者謂之賊，賊義者謂之殘，殘賊之人謂之一夫，聞誅一夫紂矣，未聞弑君也。孟子

史記夏本紀云：桀召湯而囚之夏臺，已而釋之，湯修德，諸侯皆歸湯，湯遂伐桀，桀走鳴條，遂放而死。曰：吾悔不殺湯於夏臺，使至此。儒林傳載：黃生與韓固生爭論湯武事，云：桀紂雖失道，君也，湯武雖聖，臣也，夫主有失行，臣不能正言匡過，反因而誅之，代立踐南面，非弑而何？由是後之儒者，皆以征誅爲湯武病，余按爲是說者，皆誤以湯爲桀之臣，故爾，而其實不然。湯誓曰：今爾其曰夏罪其如台？是桀固無如湯何也。使桀果嘗囚湯，商民安得曰：夏罪其如台乎？湯誓曰：夏王率遏衆力，率割夏邑，是桀之政不行於諸侯也。使桀猶爲天下共主，則當云割萬方，豈得但云割夏邑而已乎？湯誓曰：今爾有衆，女曰：我不恤我衆，舍我穡事而割正夏，是湯之伐桀，民亦有竊議之者也。使桀與湯有君臣之分，商民何故不以大義責之，而反但言舍穡之細事乎？商頌曰：受小球大球，爲下國綴旒，是湯未伐桀時，已受諸侯之朝覲矣。若湯果臣於桀，安得晏然受之，以桀之暴，雖無罪猶囚之，況受諸侯之朝，而安能容之哉？商頌曰：韋顧既伐，昆吾夏桀，是湯未伐桀時，已滅數大國矣。若桀果爲天下共主，湯安得擅滅之？桀既力能囚湯，豈有聽其坐大而不問，乃束手以待其伐已者乎？由詩書之言觀之，則湯與桀之事，固不如世所傳云云也。蓋三代封建之制，與後世

郡縣之法異。而夏當家天下之始。其事又與商周不同。昔者禹有聖德。天下歸之。啓能繼禹之道。則又歸之。禹初未嘗傳之子也。太康既失德。則民之視之。猶虞夏之視朱均耳。羿浞迭起。后相遠逃。天下之無主已數世矣。少康能布其德。以收夏衆。然後祀夏配天。不失舊物。當是時。人以繼爲適然。非以繼爲必然也。孔甲既衰。諸侯復叛。韋顧昆吾迭起。夏之在天下若一大國然。但一二小弱諸侯畏其威力耳。是以湯之受球。受共。伐韋。伐顧。安然而無所疑。桀亦聽之而不復怪。何者。諸侯本不臣屬於桀也。桀安能召湯而囚之。夏臺哉。天下者。天之天下也。非一姓之天下也。故舜繼堯。禹繼舜。人以爲固然也。適會禹有賢子。間兩世而又得少康后杼之孫。天下附於夏者數世。由是遂以傳子爲常。猶齊之伯僅一世。而晉之伯遂至於數世也。然一姓之子孫。必不能歷千百世。而皆賢。不賢則民受其殃。必更歸於有德而後民安。而既已傳子。又必不能復傳之賢。則其勢必出於征誅而後可。故揖讓之不能不變。而爲征誅者。天也。聖人之所不能違也。雖堯舜當之。亦若是而已矣。聖人之道。猶水也。清而不污。柔而能受。潤物而使遂。其生者。水之德也。紆徐縈洄。一瀉千里者。水所遭之勢也。水非有心於紆徐縈洄與一瀉千里也。水不能違地故也。以一瀉千里之水。爲有異於紆徐縈洄之水。而優劣之者。誣水者也。以征誅之聖人。爲有異於揖讓之聖人。而優劣之者。誣聖人者也。自戰國以後。楊墨並起。而楊氏之言尤橫。常非堯舜。薄湯武。毀孔子。以自張大其說。一變而託於黃老。再變而流爲名法。是以史記自敘六術之中。有墨而無楊。何者。黃老名

法，卽楊氏也。習憤老者，務以清淨無事爲貴，故以堯舜爲擾民，以湯武爲弑君。習名法者，務以苛刻慘忍，先發制人爲強，故謂啓嘗殺益，大甲嘗殺伊尹，以保其國。桀嘗釋湯於夏臺，紂嘗釋文王於羑里，而卒亡其身。其意惟欲人主之果於殺戮耳。豈顧其事之虛實哉？司馬談受道論於黃公，兼通名法之學，遷躡之而成書，故其中多載異端之說。然觀轅固生之與黃生爭論，則漢初儒者猶不惑於楊墨，但以景帝諱言放伐之事，是以後此學者莫敢昌言明湯武之受命耳。詳史記儒林傳逮至魏晉以後，狐媚相仍，遂公然借禪讓之偽，訾征誅之眞，而曲學阿世之徒從而和之，相沿既久，習爲固然。雖儒者亦不敢駁其謬，反若爲不刊之論者然。良可嘆也。曰：然則齊宣何以謂之臣弑其君也？曰：齊宣之問，亦爲楊氏邪說所誤。春秋傳中賢士大夫，曾有一人之爲是言者乎？然其所謂君臣云者，亦但就天子諸侯之名分言之，非以爲食其祿而治其事之君臣也。故孟子曰：殘賊之人謂之一夫，聞誅一夫，未聞弑君也。正謂夏商失道，政不行於天下，故不得謂之共主，非謂湯武親立桀紂之朝，而其君不仁，遂可不謂之君也。但孟子之意，在於警人主，故以仁暴大義斷之，而未暇詳申其說耳。後儒惑於異端，先入之言，不察其實，遂疑孟子之言，不可爲訓，誤矣。嗟夫，世之陋儒，斥楊墨爲異端，而薄湯武以爲虧君臣之義，不知湯武之弑君，其說乃出於楊朱，而孔孟無是言也。此無他，不學而已矣。故今不載夏臺之事，而并糾黃生之謬，說並詳後文。王武王篇

〔備覽〕諸侯心服，湯乃踐天子位，平定海內。湯歸，至於泰卷陶，中囂作誥。史記殷本紀

僞古文尙書有仲虺之誥。乃掇拾經傳之文而參以己意聯屬成篇者。淺弱排比。絕不類夏商間語。不但與語體不相似也。尤可笑者。隨季所引止取亂侮亡四字。子皮所引止亂者取之。亡者侮之八字。卽前文而有詳略耳。其兼弱攻昧。乃隨季自述武經之語。推亡固存。乃子皮自告大夫之言。今乃悉取以入篇中。而云兼弱攻昧。取亂侮亡。推亡固存。重複堆砌。不成文理。亦足以見其窘於詞而窮於湊矣。故今不采其文。其篇首所稱惟有慙德者。亦非是。說見後篇吳公子札條下。

〔存參〕湯放桀而歸于亳。三千諸侯大會。湯從諸侯之位。三讓。三千諸侯莫敢卽位。然後湯卽天子之位。尙書大傳

呂氏春秋云。湯將伐桀。因卞隨而謀。卞隨曰。非吾事也。又因務光而謀。務光曰。非吾事也。湯遂與伊尹謀夏。伐桀克之。以讓卞隨。卞隨乃自投於潁水而死。又讓於務光。務光乃負石而沈於暮水。余按。湯之伐夏。謀於國之卿大夫。則有之。必不謀之隱士。天下者。天之天下。非湯所得私也。豈容私讓之一二人。故史記云。諸侯心服。湯乃踐天子位。正與朝覲訟獄之歸舜禹者同。大傳亦稱湯會三千諸侯。三讓。莫敢卽位。其言雖淺近。要其大概當如是。若呂氏春秋所云。乃楊氏爲黃老說者之所僞撰。以非湯武者。其二人姓名。亦假設言之。而後世之人稱隱士者。遂以隨光爲首。謬矣。故今載史記語。并取大傳之文刪而存之。而呂氏春秋之言。削之不錄。

成湯下外丙仲壬附

〔補〕曰：予小子履，敢用元牡，敢昭告於皇皇后帝，有罪不敢赦，帝臣不蔽，簡在帝心。朕躬有罪，無以萬方。萬方有罪，罪在朕躬。論語

按此文與湯誓立政相表裏，非聖人不能爲此言也。蓋聖人之伐國，非以辟土地，創大業也。聖人之用賢，非以示己恩，希厚報也。凡皆奉天以行事耳。聖人無所容心於其間也。且其人曰：帝臣，明不敢私以爲己臣也。舉而用之，謂之不蔽，明此爵祿，乃賢人所固有，已但不沮抑之，非分己所有以予之也。其於所舉之人，猶如是，況天下之民，天下之土地乎？然則聖人之心，一天也。聖人之心之光明，一日月也。漢高帝云：賢士從吾遊者，吾能尊顯之。其市恩之念，固不足以相方。僞尙書伊訓云：敷求哲人，俾輔於爾後嗣。其氣量之大小，心體之廣狹，亦豈可以同日語哉？嗚呼！此湯之所以繼堯舜而得列於聞知者也。此章前載堯之命詞，頗失聖人之意。後載周之新政，雖無可疑，然亦不若此文純粹。蓋由所采之書不一，斯其文亦不均。此必當日史臣實錄，故今獨取此文，以補詩書之缺。學者即是求之，庶聖人之心，猶可見其萬一云。○此文據孔注，以爲伐桀告天之詞，而僞古文尙書在湯誥中，玩其詞意，似克夏後而告天者，故置之於此。

〔補〕商湯有景亳之命。左傳昭公四年

〔備覽〕既紂夏命，遷亳，作湯誥。維三月，王自至於東郊，告諸侯羣后，毋不有功於民，勤力迺事。予乃大罰殛女，毋予怨。曰：古禹臯陶，久勞於外，其有功乎民，民乃有安。東爲江，北爲濟，西爲河，南爲淮，四

濱已修。萬民乃有居。后稷降播。農殖百穀。三公咸有功於民。故后有立。昔蚩尤與其大夫作亂百姓。帝乃弗予。有狀。先王言不可不勉。曰：不道。母之在國。女毋我怨。以令諸侯。史記殷本紀

按史記所載尙書諸篇。凡今文所有者。若堯典。禹貢。皋陶謨之屬。皆全錄其文。其餘或僅載其略。或但記其由。雖小有異同。而大意不失。若今文所無。獨孔壁古文有者。惟此篇頗載其略。而語亦似欠醇古。其餘未有錄者。竊疑科斗書廢已久。時不能識。其二十八篇。今文所有幸有今文書存。可以參證而得之。至二十四篇。今文所無則安國但以己意揣度讀之。不能無闕誤。故史記漢書並言得十多餘篇。而不言其文之可讀。然則此十六卷。即二十四篇不待王莽之亂。固已非全書矣。是以儒者多不傳也。然與劉焯所傳古文尙書湯誥之文。無一語相同者。則彼爲後人所僞撰。而不出於安國。不待言矣。

亦越成湯。陟丕簠上帝之耿命。乃用三有宅。克卽宅。日三有俊。克卽俊。嚴惟丕式。克用三宅三俊。其在商邑。用協于厥邑。其在四方。用丕式見德。書立政

按此文言陟耿命。又言四方丕式見德。蓋統湯之始終言之。故次之於此。

伊尹相湯。以王於天下。孟子

仲虺即中國古字通用居薛。以爲湯左相。左傳定公元年

按伊尹之爲相。與湯相始終。仲虺之封薛。亦當在湯有天下之後。故因三宅三俊之文。並次之於

此。

〔備覽〕伊尹作咸有一德。咎單作明居。史記殷本紀。

〔附論〕孟子曰。湯執中立賢無方。孟子子。

按。三王皆以進賢爲務。而孟子獨以無方稱湯者。其時勢不同也。禹承二帝之治。百僚皆得其人。十年而崩。無大變革。周則世有哲王。賢多出於親舊。且其得天下緩。則其舉直錯枉。亦當以漸。即有一二遺佚驟起。如伯夷太公者。要之爲數無多。若湯則崛起於七十里。承夏失政之後。賢人失職者多。驟滅諸大國。而一天下。後之民。非悉擇人以安輯之不可。是以廣搜巖穴。惟日不足。而用人多不次。其時勢然也。故湯告天之詞曰。有罪不敢赦。帝臣不蔽。簡在帝心。蓋不伐暴。則雖有賢而無所用。不舉賢。則伐暴亦徒然而已。然則宅俊之用。與夏昆吾之伐。正相表裏。不分輕重。故湯生平所汲汲者。惟此二事爲要。而孟子亦專以是歸於湯也。故今於伐夏事畢之後。悉次以湯得人之事。

昔有成湯。自彼氐羌。莫敢不來享。莫敢不來王。曰商是常。詩商頌。

世傳湯時大旱。太史占之曰。當以人禱。湯遂齋戒。剪髮斷爪。素車白馬。身嬰白茅。以爲犧牲。禱于桑林之野。以六事自責。曰。政不節與。民失職與。宮室崇與。女謁盛與。苞苴行與。讒夫昌與。言未已。大雨乃數千里。宋南軒張氏明九我李氏皆辨其謬。今載於左。